**关于2013级七年制转段进入“5+3”培养相关安排的通知**

七年制相关培养单位：

根据《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医教协同深化临床医学人才培养改革的意见》及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七年制临床医学教育调整为“5+3”一体化人才培养改革工作的通知》文件及校长办公会精神，我校七年制本硕连读学生从2010级开始可选择按“5+3”模式转入研究生阶段学习，2013级是我校第四批七年制转段学生。2013级七年制学生共388名全部选择“5+3”模式培养，其培养过程与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完全相同，最终可实现“四证合一”。为保证转段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安排通知如下：

1. **培养安排**

研究生培养阶段开始时间为7月16日，7~8月原则上均安排在导师所在科室继续进行临床实践，在导师指导下尽早接触科研学习活动（查阅文献、撰写文献综述、思考论文选题），9月5日按新生报到后正式进入33个月的临床轮转。

1. **学生管理**

根据学校统一安排，“5+3”转段学生进入专硕临床轮转计划，开始研究生阶段培养，由学生所在各临床学院研究生管理部门进行同质化管理。由于各临床学院“5+3”转段学生的学生管理工作、管理教师正在交接过程中，请各临床学院高度重视过度阶段的管理和安稳工作，科学、合理安排学生工作，避免出现管理真空。

1. **放假安排**

放假时间为：8月20日~9月4日。

“5+3”转段学生暑期安全参见《关于研究生暑期安全和新学期注册等相关工作的通知》，开学报到流程与2018级研究生新生一样。

1. **学生贷款**

请各位学生在放假期间准备相关资料，报到后按照研究生要求，重新办理生源地贷款。备注：如办理生源地贷款需开具相关证明，请在7月16日前集中进行办理，办理程序：学生打印申请—学院研究生管理部门复核—研究生院学生工作办公室审批。

附件：证明（供5+3转段学生办理生源地贷款使用）

研究生院

2018年7月11日

**证明**

姓名： 性别： 身份证号码：

系我校 级 院

专业5+3转段研究生，学号：

导师： 。该生已于 年 月进入研究生阶段学习，学制：叁年，拟于 年 月毕业。

特此证明！

年 月 日

学院审核盖章处： . 研究生院复核处：

.

.

.

.

.

备注：本证明仅限于5+3转段学生办理生源地贷款使用。